

歡迎租用場地

地址：官塘工業中心 第三期 8樓 M座 查篤撐會址

交通：港鐵官塘站 D4 出口 步行一分鐘便到電梯，不用過馬路

聯絡電話：3488 4595 傳真：3698 0164 電郵：chadukchang@yahoo.com.hk

		活動室一	活動室二	活動室三	活動室四
面積		950 平方呎 可容納座位：約 100 個	140 平方呎 可容納座位：約 10 個	156 平方呎 可容納座位：18 個	
收費	非繁忙時段 星期一至五 9am-6pm	\$120 / 小時 \$840 / 日租 \$11,800 / 月租 \$12,800 / 月租 (包括秘書服務) 撐友：八折	\$30 / 小時 \$ 210 / 日租 撐友：首小時免費， 其後時租八折	\$80 / 小時 \$560 / 日租 \$2,500 / 月租 \$3,000 / 月租 (包括秘書服務) 撐友：八折	
	繁忙時段 星期一至五 6-10pm 星期六 9am-10pm 星期日 9am-10pm	\$150 / 小時 撐友：九折	\$80 / 小時 撐友：九折	\$130 / 小時 撐友：九折	
用途		舞蹈排練、話劇排練、講座、興趣班等	小組會議、小組補習、閒談、輔導等	個人辦公室、會議、課堂、班組、小組補習、輔導等	
設備		全身鏡、扶杆、投影機、電腦、CD 機、有線咪、無線咪、檯、椅、白幕、白板、寬頻上網	投影機、電腦、檯、椅、白幕、寬頻上網	(時租及日租) 檯、椅、白幕、投影機、電腦、寬頻上網 (月租) 秘書服務包括： - 擁有獨立電話號碼 - 無限量發送本地傳真 - 寬頻上網 - 借用影印機 - 提供接待服務 - 代接聽電話服務 - 辦公室清潔服務	

使用者守則：（月租者不適用此守則，有關守則可與場地聯絡）

1. 請於收到接受申請通知書後一星期內繳交 **50%** 訂金，餘數須於租用日期七日前繳清。如未能如期繳付訂金，場地有權取消有關申請；如未能如期繳付餘數，已繳之訂金，概不退還；有關申請亦自動作廢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2. 如取消租用，須不少於租用日期 14 天前通知場地負責人，場地負責人將安排退還 80%訂金，餘數 20%將扣除作行政費用。
3. 如須更改租用日期及時間，租用者需於租用日期 **14** 天前通知場地，所繳之訂金撥作下次租用場地的訂金。
4. 當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懸掛時，本場地將會關閉。上述訊號除下兩小時後，場地將會恢復啟用。場地租用者可於一年內重新租用場地，唯若場地租用者放棄重新租場，所繳訂金將不獲退還。
5. 超時使用場地，須按時繳交場租，不足一小時，亦作一小時計算。
6. 租用者不可在租用範圍內吸煙、飲酒、賭博或作任何非法行為，未經許可亦不得在租用範圍內飲食，及須保持地方整潔。
7. 不可攜帶寵物入場。
8. 租用者須先徵得租借人同意，方可作任何佈置、攝錄或派發宣傳品。
9. 一切設施及公物，包括枱、椅及其他物品，須經許可始能動用或變動其原來位置。使用者須於使用後負責將物品放回原處。如有任何損壞，須照價賠償。
10. 如租用者在租用期間對場地之傢俬、器材或物品造成損毀，租用者須負責賠償。
11. 如因場地使用者之疏忽而導致任何人士傷亡或蒙受損失、損毀，場地及租借人概不負責。